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ST CAPITAL GROUP LIMITED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9)

補充公告

有關收購西山學校權益的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指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表現目標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的表現目標已達成。

根據投資協議，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目標達成，則實際控制人有權要求投資者向彼等分別轉讓BVI公司的5%股權及西山教育的5%股權。

補充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投資者、目標公司、實際控制人及西山學校訂立投資協議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投資協議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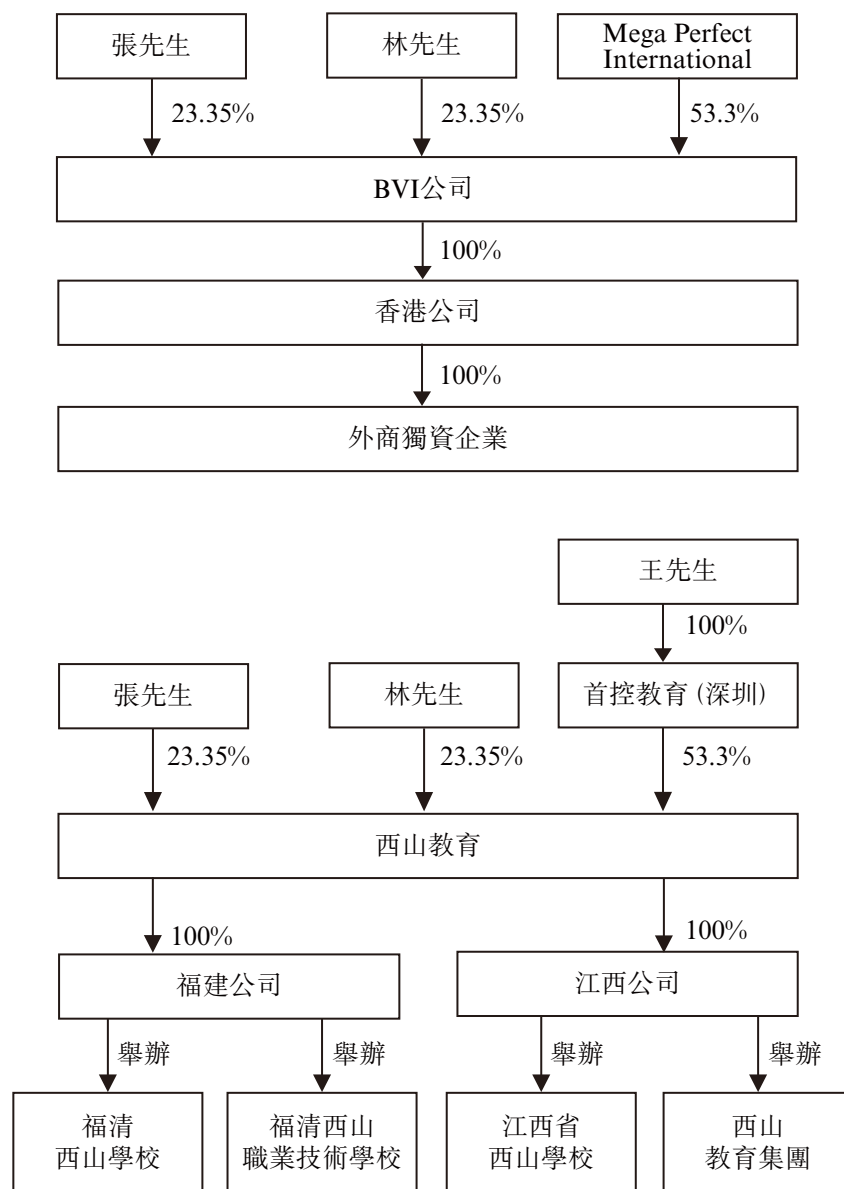
根據補充協議，對投資協議作出的主要修訂如下：

1. 經考慮西山學校的長期發展及本集團對西山學校整體管理的影響，經投資協議各訂約方一致同意，實際控制人將不再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表現目標作出保證；
2. 首控教育(深圳)須(i)向張先生轉讓西山教育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及(ii)向林先生轉讓西山教育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
3. Mega Perfect International須(i)向張先生轉讓BVI公司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及(ii)向林先生轉讓BVI公司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
4. 倘表現目標達成後，實際控制人(i)不再有權根據投資協議要求投資者向彼等分別轉讓BVI公司的5%股權及西山教育的5%股權及(ii)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EBITDA均超過表現目標時，不再有權收取投資協議下任何利益回報；及
5. 待首控教育(深圳)向實際控制人轉讓西山教育的股權後，實際控制人須將西山教育的有關股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

除經補充協議修改及修訂的條款外，投資協議的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及條件維持全面生效及有效。

外商獨資企業及西山教育的股權架構

待補充協議的轉讓股權完成後，外商獨資企業及西山教育的股權架構將載列如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Wilson Sea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Wilson Sea博士、趙志軍先生、李丹女士及朱煥強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李志強博士及王松先生。